

证券代码：601608 证券简称：中信重工 公告编号：临2017-062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商务部反垄断局
《不实施进一步审查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1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反垄断局出具的《不实施进一步审查通知》（商反垄初审函[2017]第233号），主要内容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五条，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天津市松正电动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获得财政部对资产评估报告的备案、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风险提示的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信

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日